

宁杭支队涉路执法监管智能研判技术服务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

(招标编号: ZC-202420)

项目所在地区: 江苏省, 南京市

一、招标条件

本宁杭支队涉路执法监管智能研判技术服务项目已由项目审批/核准/备案机关批准, 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26 万元, 招标人为江苏省高速公路交通运输执法总队宁杭支队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, 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。

二、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

规模: 26 万元

范围: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,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:

(001) 涉路执法监管智能研判技术服务;

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

(001 涉路执法监管智能研判技术服务)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: 1.1 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, 遵守法律、法规,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;

1.2 供应商应提供 2023 年度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表 (至少包括经第三方审计的资产负债表、现金流量表、利润表, 须体现经审计)。

1.3 提供承诺书原件

a、未处于被责令停业、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、冻结和破产状态;

b、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和商业信誉, 近两年内无不良经营行为、未涉及重大诉讼;

c、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, 具有直接管理和被管理关系的母子公司或同一母公司的子公司, 或具有投资参股关系的关联企业不予同时参加同一标段的投标;

d、磋商供应商没有下列行为:

(1) 违反法律、法规行为, 依法被取消投标资格且期限未了的。

(2) 招投标活动中有违法违规和不良行为, 被有关招投标行政监督部门公示且公示期限未了。

(3) 处于被责令停业、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、冻结和破产状态。

(4) 企业因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重大工程质量、安全生产事故等问题, 被有关

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。

(5) 响应文件中的重要内容失实或者弄虚作假。

e、企业未被“信用中国”网站(www.creditchina.gov.cn)、“中国政府采购网”(www.ccgd.gov.cn)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；

f、符合法律、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。

2、拒绝下述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：

(1)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的单位，不得参加磋商。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，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采购项目磋商，否则相关磋商均无效。

(2) 在“信用中国”网站(<http://www.creditchina.gov.cn/>)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供应商，不得参加磋商。；

本项目 **不允许** 联合体投标。

四、招标文件的获取

获取时间：从 2024 年 11 月 07 日 17 时 00 分到 2024 年 11 月 14 日 23 时 59 分

获取方式：报名单位把报名资料(①单位授权委托书(格式自拟)盖章扫描件、②《资料领取签到表》手写扫描件、③汇款凭证截图(支付宝账号 19848201541)于竞争性磋商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前打包压缩后发至招标代理邮箱[609680313@qq.com]，邮件名及压缩文件名为“公司全称+项目名称+报名资料”。备注：网上报名的潜在供应商，代理机构以邮件接收到全部的有效报名资料时间为准，如因邮件系统或网络延迟等原因造成的一切后果，由供应商自行负责。竞争性磋商文件将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送至报名邮箱。请供应商务必确保《资料领取签到表》中本项目联系人手机号码填写正确，项目期间请本项目联系人电话保持畅通。竞争性磋商文件每套售价人民币叁佰元整(¥300 元)，售后不退。文件费用交纳方式：详见公告附件(转账时备注：单位简称-标书费-项目简称)。

五、投标文件的递交

递交截止时间：2024 年 11 月 19 日 14 时 00 分

递交方式：现场纸质递交至南京市江东中路万达广场 E 座 2406 室。纸质文件递交

六、开标时间及地点

开标时间：2024 年 11 月 19 日 14 时 00 分

开标地点：南京市江东中路万达广场 E 座 2406 室

七、其他

（一）背景及意义

针对江苏交通综合执法提出了“一体化+智慧执法+信用监管”新模式，要求在执法工作中要创新利用人工智能、物联网、大数据分析等新技术手段，及时发现问题线索、及时跟踪处理隐患、及时掌握执法综合动态，提升执法效率，为开展执法监督和政策法规评估等工作提供跨时空、多维度、深层次分析和智慧化辅助解决方案。《江苏省“十四五”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监督规划》提出要加强数据融合应用，打造深度挖掘、智能分析的交通执法“智慧认知”体系，实现精确分析、精准管控、精细管理和精心服务。

基于以上背景，宁杭支队高站位思考，积极谋划开展高速公路涉路执法监管智能研判技术应用研究，从三维数字化与交通综合执法的深度融合应用技术路径、大件运输审批相关数据专题分析、高速公路涉路执法智能研判技术应用等方面开展研究，以提升执法监管效能和智能化水平。

交货服务期： 20 日历天。

（二）范围：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。为宁杭支队管辖的 S68 溧芜高速（南渡枢纽一和凤枢纽）段，包含该路段的三维数据采集、三维模型构建、资产数据采集和治理、应用服务开发、标准规范编制等方面内容。

7.1 响应文件份数：一式叁份（一份正本、贰份副本），每份响应文件须清楚标明“正本”或“副本”字样。若正本和副本不符，以正本为准。供应商应提供电子版响应文件 1 份（一般为 PDF 格式、U 盘形式，内容为正本盖章后的扫描件，随纸质正本文件一并提交）。当电子版文件和纸质正本文件不一致时，以纸质正本文件为准。电子版文件用于辅助评审和存档，供应商需承担前述不一致造成的不利后果。

7.2 集中考察现场及答疑时间、地点：采购人不组织。

7.3 本次公告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（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）上发布，有关本次磋商的事项若存在变动或修改，敬请及时关注“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”发布的更正公告，若因供应商未及时关注网站公告导致响应不准确、报价不合理的，其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。

八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江苏省高速公路交通运输执法总队。

九、联系方式

招 标 人：江苏省高速公路交通运输执法总队宁杭支队

地 址：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湖熟街道

联 系 人：李科

电 话：18052082013、57208635

电子邮件：/

招标代理机构：江苏咨苏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

地 址：江苏省南京市江东中路万达广场 E 座 2406

联 系 人：王杰、冯丹丹

电 话：19848201541

电子邮件：609680313@qq.com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：_____（签名）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：_____（盖章）